

著

我要富贵

林
著 雷

中国音乐出版社

我 要 富 贵

林 雪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要富贵/林雪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1

ISBN 7-5006-4175-3

I. 我… II. 林…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7744 号

我要富贵

作 者:林 雪

责任编辑:钱 卫 于 今

封面设计:柳 泉

出 版:中国青年出版社

发 行:中国青年出版社 (010)65516873

印 刷: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

版 次:200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字 数:230 千字

印 张:10

书 号:ISBN 7-5006-4175-3/I.905

定 价:16.00 元

中青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内 容 简 介

他们是漂泊的一族、流浪的一族,是最富有创造精神的人。

他们只有梦想和希望,除此什么都没有,他们要用自己的双手去实现她,用自己生命的能量去浇灌她。甚至不惜用生命去换取她,为的是我要富贵。

作者用女性独具的敏锐,细腻的描写,新鲜流畅的语言,叙述了当代现实生活中几对男女在爱情与金钱之间的抉择,在生活深处的苦难与挣扎,不屈和堕落,还有那充满青春魅力的错误。

**焰火升起在夜空，瑰丽夺目，就像我们燃
烧的青春，就像我们狂热的爱情**

——作者题记



现在
我希望你早点死去
然后
我也跟着你死去
像一朵花没有了空气
 没有了水
 没有了土壤
留给它的只有枯萎

那时候
我和你睡在同一个墓穴里
你身体的每一微粒
和我身体的每一微粒
混合交融

那时候
再没有什么人
再没有什么事
能把我们分开

那时候
我们的灵魂
 可以在太空
自由地来往飘荡
 追逐
我们像鸟儿一样飞翔
 像燕儿一样细语
 呢喃

那时候

你会对我说
我爱你
我的爱
永远
永远

.....

玫瑰花瓣纷纷洒落
用它们的娇艳芬芳
将我们
掩盖

1

我没有空虚和绝望，时时充溢在我心中的，是崇高的理想和新的希望，生生不灭。

至于勃勃野心，平时自己并不知道，只有当我在炎炎烈日下或凛烈寒风中，肩挎坤包，跑着去追那即将要开走的中巴或大公共，灰头土脸，汗水流淌，狼狈不堪，没有一点儿淑女风度，如果这时正巧有一辆奔驰、宝马或凌志，从我身边驰过，它们雍容高贵，精致华丽，再一看车中坐的人却是一副蠢相，像猪一样，顿时气愤填膺。

我，林雪，年轻优雅，健康聪慧，勤劳刻苦，正直善良，所谓人间美德，我都拥有，为什么却整天劳累奔波，连个最便宜的奥拓、云雀都没赚着？他们凭什么什么都有？哪来这么多钱？

望着远去的车影，我忍不住骂道：“我操你妈！”

我的雄心壮志，也就在这一刻，从心中沸腾升起：总有一天，我要拥有中国最高最雄伟的大厦，有最大的集团公司，有最高级的宝马轿车……总之，世上最好的东西我都要拥有。





《圣经》上说：上帝不会辜负一个勤劳勇敢聪明诚实的人。

列宁说：面包会有的，一切都会有的。

李伟说：什么都是可能的，但永远在明天。

这么多的感想，是在短短的几秒内爆涌的。

挤上公共汽车后，呛人的污浊的空气，摇摇晃晃的车身，你推我挤、站立不稳的人群，那一张张木然呆滞的脸，一双双混沌无光的眼睛，从一张张半开或大张着的嘴里呼出的口臭，很快就把我所有的思想淹没了。

空虚、绝望就和嫖娼、婚外恋一样，属于有钱、有闲、生活安逸的人。

我什么都没有，只有希望，失望，再希望，再失望，再希望；只有奔波操劳，失败，再奔波操劳，再失败，再奔波操劳。

这就是我来海口头三年的生活情形。

2

如果我妈听到或见到，我一看见从身边驰过的好车，就骂：“我操你妈。”一定会伤心难过得要死。

我母亲是一个具有古典情操，且独立坚强的女人。

七十年代初，全中国都吃不饱穿不暖的时候，她能上山捡柴，下田沟摸鱼，发动我哥、我姐和我养鸡，养鸭，养兔，养鹅。这样，我们不但有鸡、鱼、鸭、鹅、兔、鸡蛋、鹅蛋、鸭蛋吃，有柴烧，省下的一点钱，还能给我姐买布做衣裤，买毛线织毛衣，买雪白的球鞋。再把我姐穿旧穿短的衣裤，改成我的衣裤。旧了破了的毛衣，经母亲的手一段一段千接万连，千钩万织，又成了一件件新颖别致的毛衣毛裤，穿在我们身上。破了的衣裤，母亲在那破洞的地方贴上一块别的颜色的布，比比剪剪，居然能绣成一朵朵漂亮的花，或小动物图案，煞是好看。

扎着蝴蝶结，穿着漂亮衣裤，干干净净的姐俩，无论走到哪里，都是别人注目的风景，这一点母亲颇为自豪。

有一点，你可能难以想象，做这一切事情的女人，并不是一个家庭妇女，而是一个在资本家的家庭中长大的娇小姐，一个五十年代某医科大学的高材生、校花，现在为某医院的主治大夫，会弹钢琴，会唱歌，会跳很美的舞蹈。因此，无论多么贫穷潦倒，她也忘不了她的淑女风范和优雅得体，在人群中总是显出一副清高的小资情调。这使她无论在何时何地都鹤立鸡群。

母亲惟一没有教我姐俩的是怎样恋爱，怎样调情。

她忘了这才是女人一生的根本。

香喷喷的鸡、鱼、鹅、鸭和鸡蛋、鸭蛋、鹅蛋，把我和我姐营养得个子高高的，皮肤白白的，没有那个时代的面黄肌瘦。

母亲总是在吃饭时教我们，一个女孩子，应该这样，不应该那样。

她说：“拿筷子，手离筷子要一寸远。太低了难看，好像手要抓碗中的菜；拿高了，显得尖钻挑剔。”

她说：“吃饭时，不要讲话，唾沫溅到碗中，谁还敢吃。”

她说：“女孩子，要笑不露齿。”

她说：“吃面条时，要一点一点往嘴里送，不要吃得呼噜响。”

她说：“凡事要靠自己，不要求人，让人瞧不起。”

她说：“养女不教如养猪。”

总之，我是有教养有尊严的家庭的女儿。

现在，为了一点工资，一口饭菜，常常求人，看人脸色，小心伺候，而且还一天至少要骂上二三十遍：“操你妈。”





这大概就是我妈说的，没有教养，没有出息，像猪一样的女儿。

3

自从辞职来到海口，跟了李伟，一夜间，忽然就什么都没有了，没有了早涝保收、生老病死、全包全养的国营单位，没有了房子、朋友和尊严。

母亲那时虽然清贫，可在普遍贫穷的社会里，她还是属于富有的，况且她有好的职业——医生。有三间平房，一个厨房，一个客厅，一个小院，和几件简单的家具。这样，她一天扫三遍地，擦洗三遍家具，简单的家也就不显得寒酸，而是一种朴素洁净的美。

一小块地，种了一棵树，树下，鸡鸣鹅叫，鸭跑兔跳，使小院生机勃勃，我们活得有趣，有尊严。

是的，尊严，到了海口，我才真正体会到尊严对一个人的意义是什么，意味着什么。

现在，我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连一个搁床的地方也是租来的；时常担心房主，哪天忽然就涨房价，叫我们搬走；还要担心身份证，千万别丢，暂住证记着去办，惟恐哪一天，被当做盲流，塞进封闭污浊的猪笼车，像猪猡一样被拉走，圈到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一天吃二两半，挑沙子。

一个赤贫的人，哪有能力去保卫自己的尊严！

鲁迅的九斤老太说：一代不如一代。

我小的时候，母亲遇到难事时，会叹一口气说：“我小的时候，带我的保姆就两个，家里的长工光榨油的就十几个，哪里愁过吃穿呢？哪像现在！”

十几个人榨油，供一家几口人吃，那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啊！

到了我这一代，带我们兄妹三个的，喂我们奶的，就只有母亲自己了。因此，洗澡的时候，我就能看见，母亲姣好的身段上，挂着两只长长的松松的乳房。它们破坏了母亲周身的韵味，晃晃荡荡。

惟一值得庆幸的是，我们还有幻想，还满怀希望。

一次，我和李伟吃过晚饭，去看电影，正要横穿马路。一辆深蓝色的奔驰悄悄驶过，我眼睛直直地盯着它，跟着它走。李伟见此情景，一把抓住我的手，说：“小雪，有天我一定让你坐上奔驰，载你去吃饭，去看电影，去你想去的地方。”

“真的？”

“真的！”

“咱们自己的奔驰？”

“是的。”

李伟肯定地点点头，郑重地答应。仿佛他已是一位亿万富翁，或继承了亿万家财的阔少，正答应给他心爱的女人一份心爱的礼物。

我一下就高兴起来，刚才凄凉惨淡的情绪，已跑得无影无踪，仿佛那奔驰车，我们已交了支票，只等提车。

我踮起脚尖，搂住他的脖颈，在他的脸颊上，“叭”地亲了一口。

“谢谢你，李伟。”

我们的身旁，响起了一片喇叭声。

只要他答应了的，就一定会有有的。

他是杰出的，无与伦比的。

林雪永远忘不了那个傍晚，金红的夕阳，紫色的云霞，透过绿树浓荫，给李伟英俊的脸庞，镀上了一层金光，使他的脸笼罩





着一层辉煌的光晕，是那样的灿烂迷人。

4

我揣着那张薄薄的纸片，揣着一心的向往和兴奋。手里捏着那张小纸片，像捏着我的现在和未来。

那是李伟打来的让我去海口的电报。

小雪：

我在海口，我希望你能来和我一起奋斗。

李伟

1988年3月26日

发报的地址是海口市秀英乡杨沙村。

在这之前，我还接到李伟寄来的一张明信片，明信片的背面是一座连绵的高山，山上是一条蜿蜒而上的羊肠小道，直达山顶，右边有一行竖排的字：“哪怕这世上没有一条路，我也要和你一起走，开辟出一条路来。”

在你的面前，我是一个又笨又蠢的女人，多少年来，我所做的一切努力，都是要将你遗忘。可是，多少年来，我又没有一天，一时一刻，不想起你。

有一天，我梦见你死了，我吓得大声痛哭着醒来。我很害怕，心理书上说，梦见一个人死，是因为你潜在的心里恨他。

我那么爱你，我怎么能恨你？

于是，我又问算命的。算命的说，如果这个人是你的亲人，没有再活过来，那么他就真的死了；如果是你的朋友，那他就要发大财。

这个答案，让我不知所以。

江青被公审时说：“我是毛泽东的一条狗。”

我觉得，我爱李伟，也是那种狗一样的爱情：忠诚，守望，等

待,追随,无怨无悔。

5

“你会讲白话吗？”

“你会讲海南话吗？”

“你会英语吗？”

看过简历后,坐在玻璃间内人事部的小姐或先生,总是这样问林雪。

林雪有些惭愧,亦有些不平:明明是你们到大陆来办厂办公司,为什么老让我们学你们说话呢?

“不会。”

她奇怪他们为什么一律都是那种得意洋洋自命不凡的表情,似乎世界都在他们手中掌握。

林雪穿梭于海口的大街小巷,看见一间公司或工厂,就进去问:要不要招人。

一星期下来,火一样的热带阳光、强烈的紫外线,已经把她的皮肤晒成红黑色。

望着大街上,那些和她一样,进来出去,出去进来,匆匆行走奔波,寻找工作的人们,林雪心中有些失落。

到了傍晚,李伟下班后,骑单车来到约好的海口大道上的广告墙下,带林雪一起回“家”。

他们的小“家”,在海口秀英乡杨沙村。说是村,其实只有一户人家,在一个大土堆上,一幢红砖红瓦的新房。

屋前有一大片空地,空地上栽了好多树,有椰树,松树,棕榈树,芭蕉树。碧绿无际的甘蔗林,碧绿的树,围裹着一点砖红色,煞是醒目,好看。只一眼,林雪就喜欢上了这幢房子。

李伟在这里租了两间房子,一人一间,月租一百五十元。房东夫妇人很好,典型的海南人,胆小和善。夫妇俩带着一男一女





俩小孩,养了一大群鸡鸭兔,还有一条大黄狗叫阿随。

都说海南人脏,不讲卫生,可这家人,这幢房子,也许是新屋的原因,却很干净。

“小雪,今天有希望吗?”

“没有。”

“别着急,看你晒得多黑。”

她有些惭愧地低了下头,伸手摸了摸趴在手边的阿随,阿随立刻伸过舌头,舔林雪的手和脚。

虽然在一起单独相处,已有一个星期了,林雪还是不敢正视李伟的眼睛和脸庞。

“怎么又低下了头,小雪,我是说,你别去找工作了,我养你,我不想你太辛苦。”

听他这样说,林雪有些感动。自小她就是个孤独自卑的人,虽然这一点,不为外人所知。除了她的家人,她很少与外人交往。

“你怕我找不到工作?”

林雪有些敏感地问。

“不是的,你这么好的人才,他们到哪去找?我是想说,我又加工资了,老板说我干得不错,从一千二加到一千五。”

“恭喜你。”

加薪总是让人欢喜。

林雪给他倒满啤酒,和他碰杯。

6

李伟把他宽大厚实的手掌,覆在林雪的手上。林雪的心中一惊,她本能地缩回了手,可是李伟又把她的手捉住了,这次,他紧紧地抓住了她的手。林雪感到他的手心是那么的温热有力,一瞬间,幸福的暖流,袭遍了她的

的全身,她的心和身体激动得一阵阵颤抖。

李伟仍捉了她的手说:“咱们到外面走走。”

这个晚上,林雪把自己交给了他。

在那长满绿树长草的山坡上。

不为别的,只为她爱他。

从她第一次看到他,她就知道,他是她的,她是他的。

至今,只要微微闭上眼睛,她就会看见,那遥远的天边的橘红灿烂的云霞;就会看见无边无际的蔗林,被海风拂过的一阵阵一层层浮荡的绿波;就会闻到甘蔗林中空气的润湿清甜。只要微微闭上眼睛,她就能看到那青黛色的天,天边悬挂着的一颗清凉闪烁的金星;就能感受到他粗重灼热的喘息,环绕紧箍着她的那双有力的臂膀,还有他轻轻的抚摸,舔吻和那贪婪得似要吞噬、穿透、溶化、搅碎她的吸吮;只要轻轻闭上她的眼睛,她就会想起他颤抖的全身,和那句“啊,你还是个孩子。”

当时,林雪还不明白,他为什么这么说。

自此,李伟每天下班回家的第一件事就是冲凉,冲完凉就要她。他们日日夜夜沉溺在肉欲的冲动、需求、贪婪和欢愉中。

林雪感到幸福快乐无比。

再次出去打工,是半个月后,林雪穿上了李伟为她买的那身乳白色真丝套装,显得纯洁、青春、端庄。

面试时,两位男经理,盯着她的眼睛,睁得又大又亮,半天才惊叫:“哇,好靓呀。”

尽管她还是不会白话,英语也不灵光,伟力公司还是录取她做了总经理办公室的文书。

女人的美真是无价的资本。





林雪,是在一夜间变漂亮的。

这是因了李伟,她这样认为。

她原来皮肤黝黑,身材粗壮,戴着一副琥珀色宽边眼镜,一副土头笨脑的样子。为此,她一向自卑少言。

和李伟同居后,她的肌肤,在一夜间变得雪白细腻,身材变得丰满窈窕,富于韵律,脸部线条秀美流畅。

李伟抱着她的时候,总是忍不住一遍遍抚摸她圆润柔韧的大腿,纤细的腰身,亲吻她白皙饱满,泛着珍珠光泽的乳房。

“真美!”

他总是不由自主的赞叹。

星期天,他花了三千元,为林雪买了一副黑框圆形、铬质框架的眼镜,使她的圆脸变得秀丽白皙。另外,他还为林雪买了深绿色的麻质套装,真丝乳白套装,和一条冰蓝色软缎连衣裙,双双与之相配衬的凉鞋和皮鞋。

李伟还买了整整两打丝袜。他脱下林雪腿上带洞的丝袜,说:“我这一辈子,也不要让你再穿带洞的丝袜了,记住!”

林雪换上这些衣裙鞋袜,整个一个港台丽人,超凡脱俗。

李伟看了心花怒放,满心欢喜。

“小丫头,想不到你原来这么漂亮,我原来还以为自己捡了一个别人不要的丑丫头呢!”

林雪幸福地倒向他怀里,用小拳头捶他。

“乱说,我本来就很漂亮嘛,谁让你花这么多钱。”

“别心疼,钱是人挣的,也是人花的,我会挣钱给你花。”

李伟的话充满豪气。

7 我的经理陈生，不苟言笑，身材高大魁梧，皮肤白嫩，五官精致，线条分明，像雕刻出来的一般。除了比贾宝玉多一副眼镜外，其他的，都像极了电影《红楼梦》中的那个大情圣。

可他从来一身牛仔工装，一双运动鞋，不苟言笑，从不拿正眼看他身边的一个个青春靓丽的女孩子。

没有人知道他的年纪。他的名字，也是后来他签文件时，我才知他叫陈尊莱。

他办事认真细致，中规中矩，每天准时上班，见面一声“早上好”；每晚准时下班，告别时一声“晚安”或“拜拜”。上班时从不闲聊工作以外的话题。

上班不到一星期，我就发现，这间占据了整整半层楼的大办公室里的几十个女孩子，几乎都疯狂地爱着陈生。

她们上身穿穿着柠檬黄的工装，实在是因为公司规定统一着装，没有办法。但她们却有本事，在头上、脸上、身上和脚上，精心侍弄，使自己有别她人，别具风情。

她们总是没事找事，找个借口就来找陈生，请示这，批示那。每到中午休息时间，她们都会赶紧脱去工装，露出好看的裙衫，希望有幸能让陈生看上她们一眼。可惜陈生永远是那副公事公办的样子，一点表情也没有，仿佛她们是一群没有生命的东西，而不是活生生的人。

“可怜。”我在心里为她们鸣不平。

她们都是些又漂亮又能干又聪明的正值青春年华的女孩，哪一个配不上那些香港人？就因为大陆穷，挣钱少，而不被这些香港人看重。同办公室的几个香港女孩，又矮又瘦又黑，却个个

